公司代码:600076 公司简称:康欣新材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欣新材	600076	青鸟华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牟徽
电话	027-83223386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环湖路57号中部慧谷30栋
电子信箱	zqbir@hbkangxin.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64,126,600.27	4,890,281,617.76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46,356,260.68	3,390,726,214.69	4.5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34,587.57	54,921,403.04	59.20
营业收入	1,246,966,639.94	732,520,398.06	7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399,100.18	230,926,908.41	1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792,451.70	228,972,857.32	12.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4	7.60	增加0.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18.1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65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洁	境内自然人	21.31	220,429,643	220,429,643	质押	171,019,675
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	34,138,850	0	质押	34,138,850
郭志先	境内自然人	2.60	26,919,569	25,583,469	质押	2,363,000
周晓璐	境内自然人	1.94	20,065,994	20,065,994	质押	20,060,000
李汉华	境内自然人	1.56	16,117,686	15,810,386	质押	15,800,000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五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3,632,58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国有法人	1.31	13,600,000	0	无	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国有法人	1.22	12,572,900	0	无	0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8,088,000	0	无	0
杨其礼	境内自然人	0.61	6,357,345	0	质押	6,3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洁,郭志先,周晓璐、李汉华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坚持以管理为统领,将推进改革布局、明晰主体权责,充分调动主观能动性贯穿于各项工作的始终;通过进一步强化风、抓执行,扎实、高效地推进了各项工作任务。

第一、突出抓好生产组织调机制。2018年上半年,为了适应集团化趋势下的管理要求,提升生产制造部门的运营效率,公司将新材料一厂、二厂改组为集装箱底板事业部、定向结构板事业部,在公司总的管理制度、规范框架下,两个事业部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考核,自负盈亏,拥有独立的人事权和运营决策权,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一事业部通过对压机、裁砂线的多次改造,提升了生产效率,为增加产量提供了保障;二事业部通过严抓工序操作,确立工作标准和时间标准,严格辅料控制,强化设备保障等措施,使得设备开工完好率、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得以大幅提升,通过改进计件工资考核办法,充分激发了员工工作热情。嘉善子公司上半年加强了设备的维护和技改,理顺了生产物料领取流程,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上半年成绩优异。上半年,公司订单量处于行业前列,单价也维持在近两年较高的水平,收入同比去年增加。

第二,突出抓好两轮驱动画宏图。进军装配式木结构房屋市场是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天欣立足于新型木结构房屋用结构材研发这一核心能力,以自动化的装备,打造标准化房屋组件;以搭积木的方式,建造设计型的房屋。上半年,天欣公司取得了可喜的进展:公司年产12万平米的装配式木结构房屋产业园区正式动工,将于今年四季度落成;人才管理团队逐步搭建,设计、研发、生产、项目建设方面的专业级人才不断充实;项目端拓展初见成效,深圳项目,南澳岛项目已陆续开工建设,多个项目正在深入洽谈中;新的管理、激励考核制度、宣传体系已逐步建立;随着天欣公司业务的逐步开展,将成为公司未来发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第三,突出资源优势储林地。上游林地资源是公司核心的战略资产,在国家天然林全面禁伐的大形势下,加快优质林地资源的收购是科技公司的核心工作目标。截止目前,公司已拥有林业基地90万余亩。在加强林木收购的同时,科技开发公司也加强了日常的监督管理,采取定期巡查、随机抽查和结合的方法对各山林基地严格监督、强化管护;实行副总分包基地蹲点负责制,加强了领导力量,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第四,突出产业整合并同业。2018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推进产业资源整合,同业并购。通过一系列并购整合将进一步优化公司区位布局,提升公司产能,强化公司在市场上的影响力和话语权,形成公司和收购标的之间产品线和客户层面的互补。今后,公司还将在资金、研发、营销、采购等方面与被并购公司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共同做强做大。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18-048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购买事项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8月5日披露了《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购买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由于中介机构工作人员的疏忽,上述公告数据披露有误,现更正如下: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一)朝翔竹木"中"5.朝翔竹木评估情况"

更正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永续年限
一、营业收入	12,540.50	12,678.43	12,678.43	12,678.43	12,678.43
减:营业成本	9,773.96	9,889.09	9,884.69	9,885.10	9,878.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68	49.23	49.23	49.23	49.23
销售费用	579.23	585.60	585.60	585.60	585.60
管理费用	262.51	264.63	264.63	264.63	250.38
财务费用	124.10	124.51	124.51	124.51	124.51
二、营业利润	1,752.02	1,765.37	1,769.77	1,769.36	1,790.15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三、利润总额	1,752.02	1,765.37	1,769.77	1,769.36	1,790.15
减:所得税费用	438.01	441.34	442.44	442.34	447.54
四、净利润	1,314.01	1,324.03	1,327.33	1,327.02	1,342.61
加:财务费用	73.50	64.86	64.86	64.86	64.86
加:折旧与摊销	183.24	182.38	177.98	178.39	157.60
减:营运资金增加	182.58	38.98	-0.46	0.04	–
减:资本性支出(资本金追加)	11.31	15.86	7.27	8.73	103.86
五、自由现金流量	1,396.44	1,544.95	1,591.89	1,590.02	1,489.74
六、折现率	0.12	0.12	0.12	0.12	0.12
七、自由现金流现值	1,173.01	1,158.71	1,066.56	954.01	7,508.27

更正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永续年限
一、营业收入	11,860.18	12,540.50	12,678.43	12,678.43	12,678.43
减:营业成本	9,298.33	9,773.96	9,889.09	9,884.69	9,878.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03	48.68	49.23	49.23	49.23
销售费用	547.81	579.23	585.60	585.60	585.60
管理费用	254.85	262.51	264.63	264.63	250.38
财务费用	122.06	124.10	124.51	124.51	124.51
二、营业利润	1,590.10	1,752.02	1,765.37	1,769.77	1,790.15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三、利润总额	1,590.10	1,752.02	1,765.37	1,769.77	1,790.15
减:所得税费用	397.52	438.01	441.34	442.44	447.54
四、净利润	1,192.58	1,314.01	1,324.03	1,327.33	1,342.61
加:财务费用	91.54	93.07	93.38	93.38	93.38
加:折旧与摊销	181.67	183.24	182.38	177.98	157.60
减:营运资金增加	599.49	182.58	38.98	-0.46	–
减:资本性支出(资本金追加)	350.68	11.31	15.86	7.27	103.86
五、自由现金流量	515.61	1,396.44	1,544.95	1,591.89	1,489.74
六、折现率	0.12	0.12	0.12	0.12	0.12
七、自由现金流现值	489.83	1,173.01	1,158.71	1,066.56	7,508.27

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和信息使用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将在 以后的工作中避免出现类似问题。今后公司将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18-047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鲁尔兵	董事	因公出差	黄正乾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永长征	股票代码	0029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辉	韩海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	
电话	0755-26012080	0755-26012080	
电子信箱	yuhui@taiyong.net	hanhf@taiyong.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5,112,999.07	144,193,187.12	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289,080.81	20,831,529.49	2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43,286.37	18,346,068.77	1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13,636.12	-14,840,872.37	3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4.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4.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6.36%	-2.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8,838,045.24	463,908,964.18	7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7,113,301.18	368,628,182.37	86.4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67%	66,664,000	66,664,000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	18,291,000	18,291,000		
深圳市天宇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	3,900,000	3,900,000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2,600,000	2,600,000	质押	2,600,000
倪章益	境内自然人	0.29%	359,260	0		
王芳	境内自然人	0.14%	168,310	0		
杨武成	境内自然人	0.08%	92,450	0		
尚振六	境内自然人	0.07%	86,970	0		
陈富祥	境内自然人	0.07%	80,060	0		
傅春红	境内自然人	0.07%	79,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宇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实际控制人黄正乾所控制的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明细如下:尚振六86,970股,楚立新70,06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在国内经济环境平稳增长的背景下,公司持续推动公司战略规划的落地,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坚持自主创新,不断推动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的提升,优化营销体系和网络、提升供应链运作效率、加强品质管理,在自主创新方面、经营管理和效率方面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511.30万元,同比增长7.57%。

1.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坚持"客户导向,专业高效"的核心理念,继续推进"区域+行业"的销售组织架构优化和营销网络布局,基于遍布国内各行政区域的办事处,公司建立了行业导向型的销售组织架构,满足了下游行业内的优质终端用户对低压电器产品技术性能及质量稳定性的较高要求。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完善营销系统的培训投入。在建筑配电、工业与能源、数据中心、轨道交通、电力等细分行业的市场份额稳步增长。此外,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在东南亚等国家通过持续的品牌和产品推广,加大营销渠道建设。

公司坚持实施品牌战略,积极组织和参加各种市场品牌推广活动,2018年上半年在全国各地及各个细分行业实施市场推广活动100余场次,并深化与各地电气协会的深入合作,加强在全国及地方建筑电气年会、轨道交通、数据中心、消防等细分行业学术研讨和深入交流。提升了公司在各个细分行业和终端用户的品牌知名度和产品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中高端品牌形象和地位。

2.持续创新投入与研发:公司一直积极参与国家和行业标准的编修订,2018上半年积极参与《中压转换开关电器》、《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设计与安装》、《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系统设计标准》等行业标准的编写。此外,公司积极拓展新兴业务领域,随着新能源产业的发展,紧抓市场机遇,组织研发力量对新能源充电桩领域进行研究、开发,2018年上半年完成了新能源交流充电桩、直流充电桩的研发及相关测试,并陆续推向市场。

为了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公司加大资源投入,积极引进行业先进的实验和检测平台,加强与行业机构合作,2018年上半年,稳步推进创新型电器实验中心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16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50项,实用新型专利59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

3.在运营方面:公司积极引进国内外领先的智能化自动化生产设备和MES智能生产管理系统,通过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新建自动化生产线,推进MES智能生产管理系统的建设,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扩大生产规模,落实精益化生产,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并结合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升级公司愿景和使命,加大企业文化建设和人才梯队建设,通过内部培训、联合培养、人才引进等多种方式大力扩充人才队伍,不断改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建立符合企业快速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18-044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开和出席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向董事、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以电话、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黄正乾先生召集并主持,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黄正乾、吴月平、盛理平、鲁尔兵(黄正乾代)、贺贵兵、李炳华、熊楚熊、王千华出席会议,第一届监事会全体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参加会议。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未出席会议的董事鲁尔兵委托董事黄正乾行使表决权。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客观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认为:2018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关于明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品牌营销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02月0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第三小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之(二)部分对"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建设方案、投资概要、测算方式及测算过程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计划在2年内实施,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为充分调动各地全资子公司对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重视度,加深参与力度,公司拟定该项目的实施主体除上市公司外,上市公司在各地的全资子公司同样可作为实施主体。

本议案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6.4.1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范围。

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18-045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向全体监事以电话、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建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关于明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品牌营销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02月0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第三小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之(二)部分对"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建设方案、投资概要、测算方式及测算过程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计划在2年内实施,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为充分调动各地全资子公司对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重视度,加深参与力度,公司拟定该项目的实施主体除上市公司外,上市公司在各地的全资子公司同样可作为实施主体。

本议案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6.4.1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范围。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监事会认为:募集资金除上市公司外,上市公司在各地的全资子公司同样可作为实施主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7日

公司代码:600773 公司简称:西藏城投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城投	600773	*ST雅砻、西藏雅砻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符蓉	刘颖
电话	021-63536929	021-63536929
办公地址	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电子信箱	xzct600773@163.com	xzct600773@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调整后	上年度末:调整前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737,761,233.88	11,062,855,071.89	11,062,855,071.89	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52,608,136.21	3,211,934,136.94	3,211,934,136.94	1.2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调整后	上年同期:调整前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445,140.73	400,700,652.58	397,408,938.75	-223.89
营业收入	584,978,163.87	589,133,434.04	579,519,279.39	-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870,606.71	36,593,734.56	38,479,388.26	3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713,875.30	28,238,919.51	27,395,341.37	54.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1.21	1.49	增加0.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	0.050	0.053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	0.050	0.053	20.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86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47.78	391,617,705	73,556,050	质押	43,110,000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8	13,786,600	0	无	0
厦门达沃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2,849,740	12,849,74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7	12,047,400	0	无	0
南京长恒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4,650,338	0	无	0
周逸诚	境内自然人	0.46	3,794,817	0	无	0
王政兴	境内自然人	0.44	3,620,08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3,619,671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3,063,377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3,051,79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藏城投	122491	2015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5日	900,000,000	5.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72.29	70.9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2	1.34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2018年的经营计划,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稳步、有序开展。主营业务方面,公司房地产在售项目主要是上海松江佘山和园项目及福建泉州海宸尊域项目,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4,978,163.87元;实现利润总额57,218,995.78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870,606.71元;房地产在建工程方面,主要有上海松江广富林佘山和园项目二期、上海桥东商办楼项目、泉州C-3-1二期住宅项目以及西安西咸新区的世贸之都项目。报告期内,佘山和园项目二期上半年首批次结构封顶,计划2019年达到交付条件;桥东商办楼完成出让合同调整,推进立项调整,工程方面1号楼地上主体结构正在进行21-22层施工(共24层),2-5号楼已封顶,室内二结构已砌筑完成;世贸之都商业项目所有楼栋主体结构已封顶,装修和景观等配套工作正在进行中;泉州项目C-3-1二期主要进行前期手续办理和桩基施工。

西藏矿业投资方面,西藏国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上半年工作一方面针对盐湖提锂工艺的标准化和流程化,积极开展相关研发工作进一步完善工艺路线;二是探索加快提高浓水浓度的方法,完成喷雾制雪浓缩卤水实验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三是继续推进矿证续期工作。陕西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上半年做好批量生产的品质控制,试验生产的石墨烯碳纤维,电导率分别提高0.6和1倍,目前已与北京绿能嘉业合作生产出25公斤石墨烯碳纤维发热纸及100平米电加热板,初步检测结果比现有的电加热板效能提高近30%。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600773 证券简称 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8-033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0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根据《董事意见记录表》的反馈,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34号公告《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在营业证照经营范围中增加如下内容:百货的销售(包括日用百货、服装服饰、皮革制品、鞋帽、洗涤用品、化妆品、护肤用品、摄影器材、玩具、音响设备及器材等)、食品、金银珠宝、家具、烟、酒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具体内容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完成,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向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7名交易对方共发行90,447,081股。因此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2921.3663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1966.0744万元,公司总股本由72921.3663万股增加至81966.0744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为了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住所由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75号2楼变更为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56号14楼。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35号公告《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2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结合当前企业资金需求状况,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总授信为人民币2亿元,信用方式。具体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其中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发出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同意公司定于2018年9月3日下午14:45在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24楼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36号公告《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 600773 证券简称 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8-034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86号)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0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3,508,665.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9.7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5,174,397.10元,扣除承销商承销费21,680,028.76元后,实际汇入募集资金的专户金额为人民币1,473,494,368.34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以及本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24,952,910.3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70,221,486.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4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0月31日全部到位,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470,221,486.71元,2018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155,344,012.51元,已按照发行方案用于工程项目。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964,854,155.55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款专户存款余额为554,334,950.45元(其中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余额为551,062,068.82元(含预存现金8,755.00元),已使用尚未置换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3,265,696.62元,已确认尚未支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7,185.01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以上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管理制度》以及本公司与开户银行、东方花旗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使用募集资金时,本公司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东方花旗,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2014年12月26日,公司已将6亿元募集资金拨付至控股子公司泉州市上实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置业")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二级专项账户。2015年1月16日,泉州置业及保荐人东方花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在泉州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与2014年10月24日签订的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余额:已确认尚未置换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余额:已确认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余额:合计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	31630803002455508	508,189,669.20	3,265,696.62	7,185.01	511,462,550.83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注1)	98400155260003583	27,615.04			27,615.04
泉州市上实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闸北支行(注2)	31001519300050049978	42,844,784.58			42,844,784.58
合 计			551,062,068.82	3,265,696.62	7,185.01	554,334,950.45

注1:期末余额含预存现金500.00元。

注2:期末余额含预存现金8,255.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5,344,012.51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投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根据本公司2015年3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从银行存款专户活期存款转为定期存单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以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

(1)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办理了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从银行存款专户活期存款转为定期存单的事宜,期限自2015年11月23日至2016年2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810,000.00元。

2、根据本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定期)会议和 2015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1)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办理了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的结构性存款事宜,起息日为2016年1月5日,到期日为2016年4月6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1,605,205.48元。

(2)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办理了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的结构性存款事宜,起息日为2016年1月7日,到期日为2016年4月7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356,027.40元。

3、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和 2016年5月10日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

(1)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办理了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从银行存款专户活期存款转为大额存单业务,期限自2016年5月17日至8月17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1,602,156.20元。

(2)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办理了3亿元的结构性存款,收益起算日为2016年5月24日,到期日为2016年8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206,438.36元。

(3)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办理完结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收益起算日为2016年8月30日,到期日为2016年11月29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4,851,671.23元。

(4)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办理了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的结构性存款事宜,起息日为2016年12月1日,到期日为2017年3月2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5,671,917.81元。

(5)公司于2017年3月12日办理完结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3月13日,到期日为2017年4月1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905,333.33元。

(6)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办理完结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9月22日,到期日为2017年10月21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58,666.67元。

(7)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办理完结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2769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9月22日,到期日为2017年12月21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781,000.00元。

(8)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办理完结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10月23日,到期日为2017年11月22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58,666.67元。

(9)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办理完结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大额存单,起息日为2017年9月22日,到期日为2018年3月22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771,523.08元。

(10)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办理完结1.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大额存单,起息日为2017年11月23日,到期日为2018年2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745,064.01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8年度1-6月,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8年度1-6月,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度1-6月,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8年度1-6月,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17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3)				1,470,221,486.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4)					155,344,012.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4)					964,854,155.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泉州置业40.01%股权项目		195,174,400.00		195,174,400.00		195,174,4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泉州置业C-3-1地块项目		1,275,047,086.71		1,275,047,086.71	155,344,012.51	769,679,755.55	505,367,331.16	60.36	2020/12/31	72,885,715.55	不适用(注5)	否
合计		1,470,221,486.71		1,470,221,486.71	155,344,012.51	964,854,155.55	505,367,331.1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收购泉州置业40.01%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2)泉州C-3-1项目已于2015年4月29日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动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止2018年6月30日,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存放定期存单及结构性存款等共取得利息收入37,048,249.75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结余554,334,950.45元,系由于泉州C-3-1项目尚未完工导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3: 募集资金总额不包含已确认尚未置换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3,265,696.62元、已确认尚未支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7,185.01元。

注4: 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包含银行手续费支出。

注5: 泉州置业C-3-1地块一期项目已完工并在2018年实现收入,二期项目开始建设。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8-035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修改条款

1、原章程:"第五条 公司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75号2楼;邮政编码:850000。"

修改为:"第五条 公司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56号14楼;邮政编码:850000。"

2、原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921.3663万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1966.0744万元。"

3、原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2921.3663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1966.0744万股,均为普通股。"

4、原章程:"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对矿业、金融、实业的投资;(不具体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建材销售;建筑工程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对矿业、金融、实业的投资;(不具体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建材销售;建筑工程咨询;百货的销售(包括日用百货、服装服饰、皮革制品、鞋帽、洗涤用品、化妆品、护肤用品、摄影器材、玩具、音响设备及器材等)、食品、金银珠宝、家具、烟、酒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经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二、其他修改条款

根据"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要求,原章程:"第二条 营业执照号:5400001000604。"修改为:"第二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2196640718。"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章程》重新备案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18-036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9月3日 14点45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24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3日

至2018年9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8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2、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73	西藏城投	2018/8/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托管券商出具的股份证明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托管券商出具的股份证明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3、登记时间:2018年8月28日(星期二)10:00~12:00、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刘颖

联系电话:(021)63536929

联系传真:(021)63535429

电子邮件:xzct600773@163.com

2、联系地址: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3、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9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 600773 证券简称 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8-037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房地产项目储备情况

2018年4-6月,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土地储备。目前公司房地产土地储备面积约41.28万平方米。

二、房地产项目开工、竣工情况

2018年4-6月,公司无新开工项目,截止6月底,在建项目面积64.35万平方米,竣工项目面积22.24万平方米。

三、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

2018年4-6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套数14套,实现合同销售面积3133.9平方米,实现合同销售金额6604.2万元。

2018年4-6月,公司实现车位销售个数44个,实现车位销售面积1539.11平方米,实现车位销售金额1052.5万元。

四、房地产出租情况

截至2018年6月末,公司可供出租物业面积为21128.96平方米,出租率为74.6%,第二季度,公司出租物业取得租金收入321.45万元;上海北方智选假日酒店客房数为472间,2018年4-6月份酒店取得经营收入14,003,583元。

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情况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 600773 证券简称 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8-038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监事,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全面地反映公司2018年半年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监事会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核实,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8日